

農會總幹事候聘人登記申請書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一、申請人_____申請登記_____農會總幹事候聘人，茲依規定備具下列文件：

- (一) 農會總幹事候聘人登記報名表____份。
- (二) 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____份。(正本經核對後退還申請登記人)
- (三) 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____份。(正本經核對後退還申請登記人)
- (四) 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____份。(正本經核對後退還申請登記人)
- (五) 無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3條第1項所定情形之切結書正本____份。
- (六) 同意主管機關委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、票據交換所及司法、檢察、警察等相關機關(構)查詢申請登記人之債信、刑案、素行及考核資料之同意書正本____份。

二、請查照。

申請人：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行動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茲收到_____女士
先生_____農會第_____屆總幹事候聘人登記申請書

及登記文件共計_____件

此據 收件人 簽章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農會總幹事候聘人登記報名表

姓名	性別	出生 年 月 日	通訊 地址				
		民 年 月 日	聯絡電話		行動電話		
最高學歷	學校名稱及院科系		修業期間		學位及畢(結)業證書字號		
			年 月至 年 月				
考試	考試名稱		考試年月		考試機關		證書字號
			年 月				
			年 月				
經歷	服務機關 團體名稱	擔任職稱	(相當職務)			任職年月	證明文件
			簡任	薦任	委任	離職年月	
						年 月至 年 月	
訓練	登記前5年內參加農會業務 有關之專業訓練名稱		訓練時數		辦理訓練機關		證書字號

附註：訓練證書以核發日期為準，登記前5年內曾參加機關、學校或農業、金融機構或農民團體舉辦之農會業務有關之專業訓練；訓練1日以7小時計，1週以35小時計。

切 結 書

本人_____為申請登記為_____農會總幹事候聘人，茲切結確無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3條第1項所定情形。

以上如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同意取消候聘資格。

此 致

花蓮縣政府

立切結書人姓名： 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同 意 書

本人_____為辦理_____農會總幹事候聘人登記，同意主管機關委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、票據交換所及司法、檢察、警察等相關機關(構)查詢本人之債信、刑案、素行及考核資料，以辦理農會遴聘總幹事審查作業。上開資料不得作為農會遴聘總幹事以外之其他用途。

此 致

花蓮縣政府

立同意書人姓名：

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